

附件1

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编报部门（单位公章）：甘肃省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编报日期：2023年2月20日

联系人及电话：马锋 18794185581

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目录

一、部门自评报告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表

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1. 成品油税费改革资金用于养护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 成品油税费改革资金用于养护维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业务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4. 成品油税费改革资金用于业务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5. 政府收费公路养护、修缮及其他支出经费支出绩效自评表
6. 2021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7. 2022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8. 2022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支出资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9. 非税收入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甘肃省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部门（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实际支出数（B）	执行率（B/A）	分值	得分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万元）	全年支出	43009.1913	40674.0825	94.57%	10	9.46	
	其中：基本支出	3905.9200	3905.9200	100.00%	5	5.00	
	项目支出	39103.2713	36768.1625	94.03%	5	4.70	
预期目标							
1. 保证公路及其沿线设施良好的通行能力；2. 督导帮扶2022年农村公路建设工作，督导帮扶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完成农村公路检测任务；3. 在汛期保障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畅通，为公众出行提供可靠、道路畅通不受影响；4. 在冬季保障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畅通，为公众出行提供服务。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保证公路及其沿线设施良好的通行能力；2. 完成了督导2022年农村公路建设工作，督导帮扶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完成了农村公路检测任务；3. 保障了汛期及冬季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畅通，人员出行安全可靠、道路畅通不受影响，为公众出行提供服务。							
1. 确保公路的正常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确保公路的运行安全，延长公路使用寿命，提升公路养护治理能力；2. 开展桥隧养护工作，加强过程管控，确保了桥隧小修施工质量，提升桥梁荷载。							
1. 完成了S207、S323、S221、G310等10条国省干线水毁路段修复，提高了路网保证水平；2. 完成了G566、G247线安全设施精细化提升工程和G316线、S221线安全隐患整治工程，消除道路安全隐患；3. 完成了G566、G316、G310线灾害防治工程，提高公路抗灾能力；4. 完成了G566线等6条国省干线87.64Km路面养护工程，提高路面技术状况，为社会提供良好路况水平；5. 完成了G310线大沟桥、X309线上亮桥、G310线五龙沟桥等5座危桥加固、G247线贾家岔等5座桥梁修复性养护和G30高速党川河4号桥等20座桥梁预防性养护工程，提高桥梁荷载等级和技术状况水平；6. 完成了G30高速太阳山隧道、甘泉隧道维修加固工程，消除了隧道安全隐患，确保隧道运营安全。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00%	5	5.00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90%	94.51%	5	4.7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5	2.5
	财务管理	结转结余变动率	<=10%	48.70%	2.5	1.55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2.5	2.5	
	部门管理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2.5	2.5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履职效果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2.5	2.5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2.5	2.5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合规	100%	2.5	2.5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2.5	2.5	
		部门履职目标	产出数量指标	高速公路2条	>=75%	100%	10	10
			产出质量指标	ISO 9001认证		90.54%	5	5
			产出时效指标	及时		100%	5	5
			产出成本指标	有效控制		95%	5	5
		部门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良好		9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		95%	5	5	
	单位获奖情况		2		100%	5	5	
	能力建设	社会影响	违法违纪情况	无违法违纪情况	100%	5	5	
			中长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	完备	100%	2	2	
		组织建设	党建工作开展规律性	规范	100%	2	2	
			信息化管理覆盖率	完备	100%	2	2	
			人力资源建设	完备	100%	2	2	
			档案管理	完备	100%	2	2	
			服务对象1的满意度	服务对象1的满意度	满意	95%	5	5
				服务对象2的满意度	满意	95%	5	5
合 计								
98.75								

无

注：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二、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分、部门管理指标20分、履职效果指标50分、能力建设指标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二、三级指标权重分值由各部门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应根据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情况综合分析形成，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加权平均计算。

2022年度省级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自评得分	备注
			全年预算数 (A)				其他资金					
			小计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1	成品油税费改革资金用于养护工程项目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4,232.5000	4,232.5000				4,232.5000	100.00%	100		
2	成品油税费改革资金用于养护维修项目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9,566.6700	9,566.6700				9,566.6700	100.00%	100		
3	业务费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477.7100	477.7100				477.7100	100.00%	100		
4	成品油税费改革资金用于业务费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1,856.0000	1,856.0000				1,703.6066	91.79%	96.48		
5	政府收费公路养护、修缮及其他支出经费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10,186.2713	10,186.2713				9,377.2700	92.06%	99.21		
6	2021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195.0000	2,195.0000				2,129.5224	97.02%	97.4		
7	2022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7,564.0000	7,564.0000				6,305.7209	83.36%	96.34		
8	2022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支出资金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3,023.0000	3,023.0000				2,973.0426	98.35%	97.84		
9	非税收入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1200	2,1200				2,1200	100.00%	100		
	合计		39,103.2713	39,103.2713	0.0000	0.0000	0.0000	36,768.1625	94.03%			

2022年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成品油税费改革资金用于养护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甘肃省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32.5	4232.5	4232.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32.5	4232.5	4232.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完成国省干线公路小修保养工作，养护里程1202.391公里，质量合格，安全、文明、环保施工符合要求，加大巡查力度，资金及时支付；2. 全面开展油路修补，路面灌缝及标线补划，及时整修交安设施，及时疏通排水设施，修复破损的边沟、急流槽、挡墙等构造物，清理公路用地范围内的垃圾杂物，保持路面整洁平整，行车舒适，标志标线齐全规范，沿线设施完善，绿化美观；3. 在汛期保障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畅通，人员出行安全可靠、道路畅通不受影响；4. 在冬季保障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畅通，为公众出行提供服务；5. 保证国省干线公路			1. 完成了国省干线公路小修保养工作，养护里程1202.391公里，质量合格，安全、文明、环保施工符合要求，加大巡查力度，资金及时支付；2. 完成了油路修补，路面灌缝及标线补划，及时整修交安设施，及时疏通排水设施，修复破损的边沟、急流槽、挡墙等构造物，清理公路用地范围内的垃圾杂物；3. 保障了汛期及冬季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畅通，人员出行安全可靠、道路畅通不受影响，为公众出行提供服务；4. 保证了国省干线公路运营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及附属设施日常养护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省养普通公路养护里程数	1163.02公里	1163.02公里	10	10	
			专项检查次数	1.5次	1.5次	5	5	
		质量指标	平均MQI	82	90.07	5	5	
			平均PQI	80	89.08	5	5	
		普通国省干线公路优良路率	93.45%	94.39%	5	5		
		时效指标	养护工程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预算范围内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有助于相关经费，科学安排，合理支出	有助于	100%	5	5	
			维护成本	降低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通行能力提升情况	提升	100%	5	5	
			普通公路路网畅通	畅通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路面废旧材料利用率	80%	80%	2.5	2.5	
			路面废旧材料回收率	98%	98%	2.5	2.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75%	75%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2年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成品油税费改革资金用于用于养护维修项目（日常养护维修）						
主管部门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甘肃省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566.67	9566.67	9566.6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566.67	9566.67	9566.6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确保人员工资按月及时发放到位，各项津补贴福利按规定的期限和标准落实到位，各项社保按期核定、缴纳；2. 按照规定保障各单位日常办公耗材和各项办公支出；3. 办公用房和办公设施等各项保障支出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4. 工会经费和福利费等支出按照省总工会相关规定执行；5. 支付率100%，职工满意度95%。			1. 人员工资按月及时发放到位，各项津补贴福利按规定的期限和标准落实到位，各项社保已经按期核定、缴纳；2. 经费已保障单位日常办公耗材和各项办公支出；3. 办公用房和办公设施等各项保障支出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4. 工会经费和福利费等支出已按照省总工会相关规定执行；5. 支付率达100%，职工满意度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工作达标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工作及时性	及时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在预算范围内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有助于相关经费，科学安排，合理支出	有助于	100%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公共服务效率	明显	100%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办公环境改善程度	显著	100%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提升公路通行能力	是	100%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行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2年 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业务费资金预算项目						
主管部门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甘肃省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7.71	477.71	477.71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7.71	477.71	477.7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确保人员工资按月及时发放到位，各项津补贴福利按规定的期限和标准落实到位，各项社保按期核定、缴纳；2. 按照规定保障各单位日常办公耗材和各项办公支出；3. 办公用房和办公设施等各项保障支出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4. 工会经费和福利费等支出按照省总工会相关规定执行；5. 支付率100%，职工满意度95%。			1. 人员工资按月及时发放到位，各项津补贴福利按规定的期限和标准落实到位，各项社保已经按期核定、缴纳；2. 经费已保障单位日常办公耗材和各项办公支出；3. 办公用房和办公设施等各项保障支出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4. 工会经费和福利费等支出已按照省总工会相关规定执行；5. 支付率达100%，职工满意度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工作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各类工作按时完成率	100%	100%	7.5	7.5
		成本指标	修复及时性	及时	100%	7.5	7.5	
			补助资金按规定标准发放率	100%	100%	7.5	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预算范围内	100%	7.5	7.5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有助于相关经费，科学安排，合理支出	有助于	100%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提高情况	提高	100%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环境改善程度	显著	100%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00%	7.5	7.5	
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2年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成品油税费改革资金用于业务费						
主管部门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56	1856	1703.6066	10	91.79%	9.1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56	1856	1703.606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G310线大沟桥、后峪沟桥、寺沟桥等3座危桥加固工程；2.完成S221、S207、G316、S208、G566、S323线等国省道水毁修复路段，提高路网保证水平；3.完成G310线牛北路灾害防治工程，提高公路抗灾能力；4.完成2022年农村公路建设的督导工作及农村公路检测任务；5.定期开展公路巡查，及时发现公路安全隐患。			1.完成G310线大沟桥、后峪沟桥、寺沟桥等3座危桥加固工程；2.完成S221、S207、G316、S208、G566、S323线等国省道的水毁修复路段，提高路网保证水平；3.完成G310、G316、G566线等灾害防治工程，提高公路抗灾能力；4.完成了2022年农村公路建设的督导工作及农村公路检测任务；5.定期开展了公路巡查，及时发现公路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98%	10	9.18	养护巡查车购置费结转，2023年全部实施。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工作达标率	=100%	100%	10	9.8	
		时效指标	工作及时性	及时	100%	10	9.4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预算范围内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有助于相关经费，科学安排，合理支出	有助于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公共服务效率	明显	100%	10	9.6	
		生态效益指标	办公环境改善程度	显著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提升公路通行能力	是	100%	10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行群众满意度	>=75%	90%	10	9		
总分						100	96.48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2年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政府收费公路养护、修缮及其他支出经费						
主管部门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186.2713	10186.2713	9377.27	10	92.06%	9.2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186.2713	10186.2713	9377.2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单位计划开展以下工作：完成高速公路小修保养、高速公路大中修工程等，养护里程348.91公里。质量合格，安全、文明、环保施工符合要求，加大巡查力度，及时清运垃圾，资料合适齐全，资金及时支付。优良路率和优等路率均达到85%以上，确保当年高速公路基本的日常运营和维护维修，保证高速公路运营健康发展。			我单位计划开展以下工作：完成高速公路小修保养、高速公路大中修工程等，养护里程348.91公里。质量合格，安全、文明、环保施工符合要求，加大巡查力度，及时清运垃圾，资料合适齐全，资金及时支付。优良路率和优等路率均达到85%以上，确保当年高速公路基本的日常运营和维护维修，保证高速公路运营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高速公路养护里程（公里）	348.91公里	348.91	10	10	
			资金到位及时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平均MQI	93	93	5	5	
			平均PQI	91	91	5	5	
		时效指标	小修保养工作开展及时性	100%	100%	5	5	
			养护工程开展及时性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有助于相关经费，科学安排，合理支出	100%	10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控制节约成本情况	100%	100%	3.5	3.5	
			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提高情况	100%	100%	3.5	3.5	
		生态效益指标	路面废旧材料利用率	100%	100%	3.5	3.5	
			路面废旧材料回收率	95%	95%	3.5	3.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100%	100%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75%	80%	10	10	
总分						90	99.21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2年 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1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95	2195	2129.5224	10	97.02%	9.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95	2195	2129.5224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完成G247线贾家岔等5座桥修复性养护；2. 完成G247景昭线门眼沟桥等3座桥梁修复性养护；3. 完成G310线五龙沟桥维修加固工程，提高桥梁荷载等级和技术状况水平；4. 完成G566线路面养护工程，提高路面技术状况，为社会提供良好路况水平。			1. 完成G247线贾家岔等5座桥修复性养护；2. 完成G247景昭线门眼沟桥等3座桥梁修复性养护；3. 完成G310线五龙沟桥维修加固工程，提高桥梁荷载等级和技术状况水平；4. 完成G566线路面养护工程，提高路面技术状况，为社会提供良好路况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养普通国道养护工程里程数	=1163.02公里	1163.02公里	10	9.8	
			实施桥梁维修、改造项目	=9个	9个	5	5	
			专项检查次数	2次	2次	5	5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100%	5	5	
			普通国道优良路率	>=93.45%	94.39%	5	5	
		时效指标	养护工程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预算范围内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有助于相关经费，科学安排，合理支出	有助于	100%	5	5	
			维护成本	降低	100%	2	2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安全隐患处置	及时	100%	5	4.8	
			道路通行能力提升情况	提升	100%	5	4.6	
			普通公路路网畅通	畅通	100%	3	3	
		生态效益指标	路面废旧材料利用率	>=80%	80%	2	1.8	
	路面废旧材料回收率		>=98%	98%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00%	5	4.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75%	90%	10	9		
总分					90	97.4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2年 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64	7564	6305.7209	10	83.36%	8.3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64	7564	6305.720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S207、S323、S221、G310等10条国省干线水毁路段修复工程，提高路网保证水平；2.完成G566线等6条国省干线87.64Km路面养护维修工程，提高路面技术状况，为社会提供良好路况水平；3.完成G316线、S221线安全隐患整治工程，消除道路安全隐患；4.完成S304线、G247线、G310线、S208线、G566线、S207线、S323线等7条路线的水毁进行修复处治。			1.完成S207、S323、S221、G310等10条国省干线水毁路段修复工程，提高路网保证水平；2.完成G566线等6条国省干线87.64Km路面养护维修工程，提高路面技术状况，为社会提供良好路况水平；3.完成G316线、S221线安全隐患整治工程，消除道路安全隐患；4.完成S304线、G247线、G310线、S208线、G566线、S207线、S323线等7条路线的水毁进行修复处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通干线水毁修复及安全隐患整治工程项目（个）	=4个	6	10	10	
			支持国省道干线公路养护里程数	=66.24公里	66.24公里	5	5	
			专项检查次数（次）	=2次	3	5	5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100%	5	5	
			普通国省道优良路率	>=93.45%	94.39%	5	5	
		时效指标	养护工程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10	9.6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预算范围内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有助于相关经费，科学安排，合理支出	有助于	100%	5	5	
			维护成本	降低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安全隐患处置	及时	100%	5	5	
			道路通行能力提升情况	提升	100%	3	2.7	
			普通公路路网畅通	畅通	100%	2	2	
		生态效益指标	路面废旧材料利用率	>=80%	90%	3	3	
	路面废旧材料收率		>=98%	98%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00%	5	4.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75%	90%	10	9		
总分					90	96.34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2年 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支出资金						
主管部门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23	3023	2973.0426	10	98.35%	9.8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23	3023	2973.042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G247线安全设施精细化提升、G566线安全提升工程；2.完成G566、G316、G310线灾害防治工程，提高公路抗灾能力；3.完成G310线大沟桥、后峪沟桥、寺沟桥等3座危桥加固工程；4.完成G566、G316、G310线灾害防治工程，提高公路抗灾能力。			1.完成G247线安全设施精细化提升、G566线安全提升工程；2.完成G566、G316、G310线灾害防治工程，提高公路抗灾能力；3.完成G310线大沟桥、后峪沟桥、寺沟桥等3座危桥加固工程；4.完成G566、G316、G310线灾害防治工程，提高公路抗灾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个）	=1个	=1个	5	5	
			支持公路安全提升项目（个）	=2个	=2个	5	5	
			支持公路四、五类桥梁及旧桥改造项目（个）	=3个	=3个	5	5	
			支持公路灾害防治工程工程项目（个）	=3个	=3个	5	5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100%	5	5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4.8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进度	按计划进行	=100%	5	4.8	
			养护工程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5	4.8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预算范围内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有助于相关经费，科学安排，合理支出	有助于	=100%	5	5	
			维护成本	降低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通行能力提升情况	提升	=100%	5	4.8	
		生态效益指标	路面废旧材料利用率	>=80%	=80%	5	5	
			路面废旧材料回收率	>=98%	=98%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00%	5	4.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85%	90	10	9		
总分					90	97.84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2年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非税收入资金						
主管部门		甘肃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甘肃省天水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2	2.12	2.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2	2.12	2.1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度，我单位计划实施养管站房的维修维护工作。			2022年度，我单位完成了甘谷公路段养管站房的的围墙维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工作达标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工作及时性	及时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在预算范围内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有助于相关经费，科学安排，合理支出	有助于	100%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公共服务效率	明显	100%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办公环境改善程度	显著	100%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提升公路通行能力	是	100%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行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